

金埔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形；
-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中，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议案（议案1-13）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了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09月15日（星期四）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09月15日。其中：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09月15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09月15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南京市江宁区东山街道润麒路70号三楼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金埔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宜森先生。

6、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金埔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其股东代表共18名，代表的股份为59,955,700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总股份105,600,000股的56.7762%。其中：

1、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其股东代表共9名，代表的股份为37,700,300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总股份的35.7010%。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其股东代表共9名，代表的股份为22,255,400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总股份的21.0752%。

3、参加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参加投票的中小投资者及其股东代表共10名，代表的股份11,875,700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2459%。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律师徐荣荣律师、杨书庆律师列席并见证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新增及修改提案的情况，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59,951,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35%；反对 3,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1,871,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72%；反对 3,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2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2.01. 本次发行债券的种类

总表决情况：同意59,951,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35%；反对3,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6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1,871,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72%；反对3,9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2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02. 发行的规模

总表决情况：同意 59,951,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35%；反对 3,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1,871,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72%；反对3,9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2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03. 债券期限

总表决情况：同意 59,951,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35%；反对 3,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1,871,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72%；反对3,9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2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04.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总表决情况：同意 59,951,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35%；反对 3,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1,871,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72%；反对 3,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28%；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05. 债券利率

总表决情况：同意 59,951,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35%；反对 3,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1,871,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72%；反对 3,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2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0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总表决情况：同意 59,951,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35%；反对 3,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1,871,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72%；反对 3,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2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07. 担保事项

总表决情况：同意 59,951,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35%；反对 3,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1,871,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72%；反对 3,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2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08. 可转换公司债券评级事项

总表决情况：同意 59,951,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35%；反对 3,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1,871,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72%；反对 3,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2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09. 转股期限

总表决情况：同意 59,951,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35%；反对 3,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1,871,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72%；反对 3,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2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10.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总表决情况：同意 59,951,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35%；反对 3,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1,871,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72%；反对 3,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2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11.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总表决情况：同意 59,951,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35%；反对 3,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1,871,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72%；反对 3,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2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12.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办法

总表决情况：同意 59,951,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35%；

反对 3,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1,871,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72%；反对 3,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2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 13. 赎回条款

总表决情况：同意 59,951,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35%；反对 3,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1,871,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72%；反对 3,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2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 14. 回售条款

总表决情况：同意 59,951,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35%；反对 3,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1,871,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72%；反对 3,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2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 15. 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总表决情况：同意 59,951,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35%；反对 3,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1,871,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72%；反对 3,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2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16.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总表决情况：同意 59,951,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35%；反对 3,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1,871,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72%；反对 3,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2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17. 向现有股东配售的安排

总表决情况：同意 59,951,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35%；反对 3,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1,871,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72%；反对 3,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2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18.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总表决情况：同意 59,951,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35%；反对 3,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1,871,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72%；反对 3,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2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19.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总表决情况：同意 59,951,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35%；反对 3,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1,871,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72%；反对 3,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28%；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 20. 募集资金存管

总表决情况：同意 59,951,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35%；反对 3,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1,871,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72%；反对 3,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2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 21. 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总表决情况：同意 59,951,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35%；反对 3,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1,871,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72%；反对 3,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2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3、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59,951,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35%；反对 3,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1,871,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72%；反对 3,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2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4、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59,951,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35%；反对 3,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1,871,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72%；反对3,9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2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5、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59,951,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35%；反对 3,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1,871,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72%；反对 3,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2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6、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59,954,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2%；反对 1,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1,874,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07%；反对 1,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7、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59,951,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35%；反对 3,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1,871,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72%；反对 3,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2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8、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59,951,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35%；反对 3,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1,871,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72%；反对 3,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2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9、审议《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年-2024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59,951,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35%；反对 1,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弃权 2,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4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1,871,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72%；反对 1,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3%；弃权 2,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36%。

10、审议《关于制定〈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59,951,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35%；反对 3,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1,871,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72%；反对 3,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2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11、审议《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和资金使用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59,951,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35%；反对 1,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弃权 2,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4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1,871,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

股份的 99.9672%；反对 1,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3%；弃权 2,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36%。

12、审议《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修订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59,951,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35%；反对 1,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弃权 2,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4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1,871,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72%；反对 1,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3%；弃权 2,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36%。

13、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为上市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59,951,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35%；反对 1,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8%；弃权 2,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4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1,871,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72%；反对 1,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3%；弃权 2,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36%。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律师事务所：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2、见证律师：徐荣荣律师、杨书庆律师

3、《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金埔园林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关于金埔园林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金埔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09月15日